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国泰中证钢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2 年 3 月 7 日起，调整国泰中证钢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钢铁 ETF”，场内简称：钢铁 ETF，基金代码：515210）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

一、调整内容

自 2022 年 3 月 7 日起，钢铁 ETF 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由 100 万份调整为 50 万份。

二、其他事项

1、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应为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

2、本公告仅对调整上述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请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g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688 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4 日